

滦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滦政办〔2022〕62号

滦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滦平县2022年冬季清洁取暖安全 隐患排查整治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中兴路街道办事处，县直各有关部门：

现将《滦平县2022年冬季清洁取暖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

滦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10月29日



滦平县 2022 年冬季清洁取暖安全隐患 排查整治工作方案

按照省、市冬季清洁取暖工作安排部署，为全面做好 2022 年冬季清洁取暖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结合我县实际，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指导思想

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入推进污染防治攻坚战、碳达峰、碳中和有关决策部署，深入践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推进北方地区冬季清洁取暖和视察承德重要讲话指示精神，在全力做好 2022 年冬季清洁取暖保障工作的同时，全力做好安全取暖工作，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全力打造政府多策并举抓安全、群众主动参与保安全、安全事故零发生的良好局面。

二、工作目标

各乡镇（街道）对辖区内采用生物质、洁净煤、电代煤取暖的农户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彻底消除冬季取暖安全隐患，建立完善常态化安全保障机制，确保实现“力争零事故，确保零死亡”的目标。

三、工作任务

1. 明确排查整治重点任务。严格按照“六到位三禁止”，认真、全面做好安全隐患排查整治。

“六到位”：一是各级各部门宣传培训到位。通过印发清洁取暖爱心服务卡、发放专用炉具和清洁燃料使用明白纸、大喇叭广播、电视专栏宣讲、电视游走字幕提示、官方微信、微博以及新闻媒体等多种形式，宣传清洁取暖重大意义，解读相关支持政策，提高公众认知度和接受度；农业农村局、发改局、住建局组织设备供应企业、燃料配送企业进村入户指导和培训，讲明清洁燃料使用方法、设备操作规程以及安全取暖注意事项，确保群众会烧、会用、用的安全。二是群众安全意识提升到位。要向群众普及安全取暖知识，解答群众关心的热点问题，做到安全取暖知识家喻户晓、入心入脑。特别要对鳏寡孤独、打工返乡人员和放假学生等重点群体、重点人群，面对面、手把手地传授采暖设备和清洁燃料安全使用方法。三是报警器安装使用到位。要按照每户每个取暖居住房间必须安装一氧化碳报警器的标准，实现报警器全覆盖。对已发放到户的一氧化碳报警器等安全设备进行全方位的检查，对缺失、无法正常使用和新增生物质取暖的农户，由乡镇（街道）负责统一购置发放安装一氧化碳报警器。四是网格员巡查到位。充分发挥网格员作用，实行网格员“每日一访”制度，开展网格员培训，明确工作职责，加强规范管理，压实安全取暖责任，加大巡查力度，确保第一时间发现问题、第一时间进行处置，彻底解决安全取暖“最后一公里”问题。五是通风设施预留到位。要深入取暖农户对通风设备安装、通风口预留等进行检查指导，避免因封闭过严导致一氧化碳中毒事故。六是安全应急预警到位。各乡镇（街道）要建立健全生物质取暖和洁净煤取

暖应急机制，一旦发生安全事故做到及时救治、及时上报、及时处置。同时，要及时掌握极端天气变化情况，向群众进行安全预警，督促包联责任人和网格员对特殊人群逐一进行安全提示和隐患排查。

“三禁止”：一是禁止使用劣质散煤；二是禁止使用通炕炉具；三是禁止取暖炉具安装在卧室内。

2. 健全完善网格化管理机制。进一步健全完善全县清洁取暖网格化管理机制，有效发挥网格员对安全取暖工作包保巡查、宣传提示、问题整改、情况反馈等作用，按照“全覆盖、无盲区、零死角”的原则，网格员每天至少一次在包保网格内，对每一个包保户，采取逐户逐房间走访的方式开展巡查工作，重点做到“五查看”。建立问题及时处置机制，对巡查发现的各类安全隐患，及时提醒农户进行整改，能立行立改的立即整改到位；不能即刻解决的，立即上报网格长，由网格长及时协调解决，重要问题及时向乡镇（街道）报告。乡镇党政主要领导、分管负责人及包村干部要综合分析、果断决策，全面做好预防整改工作。

3. 问题排查整改报送工作。

（1）全面开展安全隐患排查（10月17日—11月10日）

落实县、乡、村三级包联制度，发挥包保责任人和村组网格员作用，各乡镇（街道）对辖区内农户取暖设备安装的安全性、一氧化碳报警器安装使用情况、爱心卡发放情况、燃料储备情况、取暖设备使用技术掌握等情况，逐户摸排安全隐患，建立安全问题台账，逐项整改销号。实施常态化安全排查整治机制，确保安

全工作紧抓不放。

（2）问题整改落实（11月11日—11月20日）

各乡镇（街道）针对排查发现的安全隐患问题，全面落实各项整改举措，彻底消除清洁取暖安全隐患，做到问题发现早、整改快。努力保障所有问题整改到位，确保2022年取暖季不发生任何安全事故。对改造的电力设施、输电线路等安全问题，由县供电公司负责进行隐患排查整改；对于发现的生物质、洁净煤、电取暖等设备安全问题，由设备采购部门负责组织供应企业进行整改；对于一氧化碳报警器缺失、无法正常使用问题，由乡镇（街道）负责进行检查、采购、配置。

（3）信息报送工作。冬季清洁取暖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采取周报制，各乡镇（街道）从10月17日开始，于每周二下班前将《2022年采暖季生物质取暖宣传和隐患排查情况统计表》和《2022年采暖季洁净煤取暖宣传和隐患排查情况统计表》上报至县农业农村局资源环境股。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保障。成立滦平县2022年冬季清洁取暖安全保障工作领导小组，由县政府常务副县长任组长，各相关分管副县长任副组长，县农业农村局、发改局、住建局、市场监管局、卫生健康局、气象局等相关部门和各乡镇（街道）为成员单位，全面做好我县冬季清洁取暖安全保障工作。

（二）压实工作职责。县农业农村局负责安全隐患排查整改汇总，生物质燃料保供，生物质炉具安装工作；县发改局负责洁

净煤燃料保供工作；县住建局负责电代煤取暖设备售后维修、安全检查等工作；县供电公司负责涉及电代煤取暖的农村电网改造、电代煤取暖电力保障及相关安全工作；县市场监管局负责生物质炉具、燃料和洁净煤燃料质量监管工作，散煤流通监管工作；县生态环境分局负责查处散煤复燃和燃用、混燃散煤；县卫生健康局负责建立一氧化碳中毒事件的救治、处置体系，确保一氧化碳中毒患者及时接受救治；县财政局负责报警器安全防护设施采购资金保障；县气象局负责加强静稳天气预报工作，极端天气及时预警提示；县交通运输局和交警大队负责加强散煤流通管控和生物质燃料、洁净煤运输保障；县融媒体中心负责利用电视游走字幕等方式进行安全取暖宣传工作；县委网信办负责对安全取暖进行宣传报道，监测并处置舆情。各乡镇（街道）作为清洁取暖安全保障工作责任主体，负责全面做好辖区内清洁取暖安全措施落实及隐患排查整改等工作。

（三）严格督导问责。各乡镇、各部门要严格按照工作职责，认真履职尽责。县农业农村局、发改局、市场监管局、住建局安排专人成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督导组，负责督导各乡镇（街道）清洁取暖安全保障措施落实。按照相关规定，对不认真履责，工作不力，造成严重后果的单位和责任人，严肃追究责任。

滦平县 2022 年冬季清洁取暖安全保障 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张云龙 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

副组长：孙占义 县政府副县长

张学松 县政府副县长

杨天佐 县政府副县长

成 员：梁冰峰 县政府办公室副主任

纪正磊 县政府办公室副主任

王志强 县政府办公室综合六科负责人

宋健民 县农业农村局局长

张建伟 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局长

董秀彦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局长

武春利 县财政局局长

李晓东 县市场监管局局长

王秋明 县卫生健康局局长

李树丛 县气象局局长

魏会章 县交通运输局局长

马志民 县生态环境分局局长

邓秀军 县委网信办主任

赵玉华 县融媒体中心主任

侯 伟 县公安局交警大队大队长

马新生 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副局长

艾全军 县市场监管局副局长

孙守海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副局长

张 鹏 县农业农村局四级主任科员

各乡镇人民政府、中兴路街道办事处主要负责同志